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材料以纸质文件送达方式送至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三名，实际参加监事三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如下：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客观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

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相关审议程序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